# 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 虑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 次会议于2024年10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 年10月2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,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 监事会主席赵丽丽女士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 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合法有 效。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,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:

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: 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下, 为提高 超募资金使用效率,降低公司财务费用,结合自身实际经营情况,使用超募资 金4.500.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,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,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 资金用途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4,500.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 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相关公 告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3票; 反对0票; 弃权0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30日